

# 中欧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8月2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中欧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中欧新蓝筹混合(场内简称:中欧新蓝)
基金代码:160602
基金管理人名称: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周蔚文

# 中欧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8月28日

#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持股5%以上的股东苏州嘉鹏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本公司股份20,772,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5.10%)的股东苏州嘉鹏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鹏九鼎”),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4,070,83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若计划减持期间本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变动事项,应对上述减持数量做相应调整)。

- 一、股东基本情况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计划的具体安排
1.减持原因:嘉鹏九鼎基金出资人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向嘉鹏九鼎发行的股份;
3.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
4.减持期间:通过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的,减持期间为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减持期间为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
5.拟减持数量及比例: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本次嘉鹏九鼎拟计划减持不超过持有的20,772,000股股份,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5.10% (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变动事项,应对上述减持数量做相应调整)。减持方式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日起15个交易日后,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8日

# 陕西炼石有色资源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08-28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3.会议召集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集人:陕西炼石有色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召开及表决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8月27日(星期一)下午14:30。
4.现场会议地点: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环城南路80号御城大厦三层——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炼石矿业有限公司会议室。
5.主持人:董事付君女士。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参加表决总体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5人,代表股份144,185,28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5.76%。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代理人)8人,代表股份142,731,12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5.50%。
3.网络投票情况: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27人,代表股份1,454,16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26%。
4.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中,中小股东出席会议人数共33人,持有或代表的股数为2,976,180股,占出席会议总股90.53%。
5.董事长张政先生因公出差未出席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一致推举,由董事付君女士主持本次会议。
6.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股东大会。
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方式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Table with 5 columns: 类别, 同意, 反对, 弃权, 比例(%)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8月2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中欧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中欧新蓝筹混合(场内简称:中欧新蓝)
基金代码:160602
基金管理人名称: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欧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欧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原因:基金合同生效满一年,基金经理发生变更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周蔚文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为保证中欧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稳定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8年8月28日起限制本基金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金额,即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对本基金任一基金份额类别的单笔或多笔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的金额超过1,000,000元(不含),本公司有权拒绝。
实施上述限制期间,本基金的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如本基金取消或调整上述业务时,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zofund.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700-9700、021-68609700咨询相关信息。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

#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2770 股票简称:科迪乳业 公告编号:2018-059号
特别风险提示:
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满足多项条件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在相关审计、评估等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等,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和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和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2.截至本进展公告披露之日,尚不存在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重组方案或者对本次重组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2月27日(周二)开市起停牌,并于2018年2月27日披露了《科迪乳业: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07号)。股票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停牌期间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
2018年5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2018年6月7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需行政许可))【2018】第16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就《问询函》相关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就重组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逐项核查、落实并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修订、补充和完善,编制了《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7日

# 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08-28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股东宁波博泓合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博泓合丰”)持有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维股份”或“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票代码:SH.600300)共115,340,000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6.9%。上述股份来源于协议转让。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博泓合丰于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即2018年7月10日)之后的90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50,160,000股公司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其中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6,720,000股,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33,440,000股。具体详见2018年6月16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司“临2018-029号公告”。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自2018年7月10日至8月24日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博泓合丰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所持有的维维股份合计24,720,000股,占拟减持股份总额的49.28%,占总股本的1.48%,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截至2018年8月24日,博泓合丰持有维维股份90,620,000股,占总股本的5.42%。

-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
大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Table with 4 columns: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
大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进行股票质押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08-28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春秋国旅及一致行动人上海春秋包机旅行社有限公司、春翔投资和春翼投资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586,837,29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64.00%,合计质押股份数量为10,600,000股,占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1.81%。
二、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的质押情况
1.股份质押的目的
春秋投资和春翼投资本次股份质押的目的均为生产经营需要。
2.资金偿还能力及相关安排
春秋投资和春翼投资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其质押融资借款的还款来源包括自有资金、投资收益、经营收益、营业利润和上市公司分红等。
3.可能引发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本次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平仓风险或强制平仓的情形,未出现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若公司股价波动到预警线时,春秋投资和春翼投资将采取提前购回、补充质押交易或部分现金偿还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上述质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情形,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春秋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29,382,08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20%,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4,44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5.11%,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48%;春翼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5,840,01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73%,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6,16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38.89%,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67%。

#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新华优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8月2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新华优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新华优选成长混合
基金代码:519009
基金管理人名称: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基金经理变更:曹晓敏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宋超
前任基金经理姓名:宋超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曹晓敏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新华中小市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新华中小市值优选混合
基金代码:519007
基金管理人名称: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基金经理变更:曹晓敏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付伟
前任基金经理姓名:宋超

#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景顺长城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18年8月28日起,新增银河证券为景顺长城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006201)。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销售机构信息
1.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景顺长城中证800食品饮料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终止上市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景顺长城中证800食品饮料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景顺长城中证800食品饮料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基金终止上市,并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景顺长城中证800食品饮料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终止上市的决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8】118号)同意。现将本基金终止上市相关公告公告如下:

“基金合同”)、《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景顺长城中证800食品饮料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基金终止上市,并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景顺长城中证800食品饮料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终止上市的决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8】118号)同意。现将本基金终止上市相关公告公告如下:

- 一、终止上市基金的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景顺长城中证800食品饮料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景顺长城中证800食品饮料ETF
场内简称:景顺食品
基金代码:512210
终止上市日期:2018年8月31日
二、有关基金终止上市决定的主要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景顺长城中证800食品饮料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以通讯方式召开,大会投票表决起止时间为2018年2月7日起至2018年3月4日止。本基金管理人于2018年3月5日在公证人、见证律师、基金托管人的监督下对本次持有人大会表决进行了计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景顺长城中证800食品饮料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终止上市并终止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决定终止上市并终止“基金合同”。
三、终止上市后事项说明
本基金终止上市当日,基金管理人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办理基金退出登记等业务。
投资者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热线(400 8888 606)了解相关事宜。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